关于调整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代销渠道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活期宝	
基金主代码		0034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年3月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3月8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3月8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活期宝A	安信活期宝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02	00416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5,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5,000,000.00

注:1、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限制代销渠道单一账户最高持有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含500万元),限制代销渠道单日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为不超过500万元(含500万元),本基金下属分级基金A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2、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大额交易限制按照A、B两类份额加总进行合并判断。

3、本基金直销渠道单一账户最高持有金额为不超过1000万元(含1000万元),限制单日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为不超过1000万元(含1000万元),此次调整仍保留以上限制。

4、本基金代销渠道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交易申请,限制起始日为2021年3月8日,需要注意的是2021年3月5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2021年3月8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限制。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1年3月8日起,本基金代销渠道单个账户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后单一账户的最高持有金额调整为500万元(含500万元),即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后的最高持有金额为500万元(含5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后的累计持有金额高于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不超过5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超过5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拒绝或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后持有金额高于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于超过临界限额的单笔委托,将对其中不超过5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该笔委托的其余部分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或确认失败。

2、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6日

华宝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沪港深500ETF(场内简称:沪港深ET)
基金主代码	51706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3月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华宝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宝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210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1年2月18日 至2021年3月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3月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10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22,766,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199.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22,766,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199.00
	合计	222,767,199.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年3月5日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投资者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网上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机构清算交收后至划入基金托管专户前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投资者基金份额。

3、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s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021-3892455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本基金可在基金上市交易之前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但在基金申请上市期间,可暂停办理申购、赎回。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1-013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42号文核准,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公开发行了2,99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99,000.00万元,期限6年。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835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299,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9月15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齐翔转2”,债券代码“128128”。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期限自2021年2月26日至2026年8月19日。

自2021年2月26日至2021年3月4日,齐翔转2转股数量累计为89,321,167股,扣除回购股份用于优先转股部分26,974,600股,公司总股本由未实施转股前的1,775,209,253股增加至1,837,555,820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君凯”)、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松实业”)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1		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淄博市临淄区辛化路南首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2月26日—2021年3月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2		广州君凯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恒骏街4号405房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2月26日—2021年3月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3		雪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恒骏街4号405房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2月26日—2021年3月4日	
股票简称	齐翔腾达	股票代码	002408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股	0	被动稀释1.80%
合 计	0	被动稀释1.8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齐翔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932,296,347	52.52	932,296,347	50.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32,296,347	52.52	932,296,347	50.7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广州君凯	合计持有股份	9,053,411	0.51	9,053,411	0.4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53,411	0.51	9,053,411	0.4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雪松实业	合计持有股份	4,363,600	0.25	4,363,600	0.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63,600	0.25	4,363,600	0.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945,713,358	53.27	945,713,358	51.47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藏格 公告编号:2021-26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肖永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暨可能被动减持股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藏格控股”)控股股东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四川省永鸿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鸿实业”)、肖永明先生、林吉芳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467,085,899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为1,467,085,899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100%,占公司总股本的73.58%。若本次公告拍卖最终成交,藏格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将由1,467,085,899股减少至1,250,284,517股,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将降至62.71%,本次拍卖事项暂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在拍卖公示阶段,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裁定等环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今日通过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sifa.jd.com/2579)查询获悉,并向控股股东进行了核实确认,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将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公司实际控制人肖永明先生所持有公司的216,801,382股首发后限售股股票。相关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拍卖暨可能被动减持的相关情况

因肖永明先生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违约,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04月05日10时至2021年04月06日10时止(延时除外)司法拍卖公司实际控制人肖永明先生所持有公司的216,801,382股首发后限售股股票,本次拍卖为第一次拍卖。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涉及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原因
肖永明	是	216,801,382	99.999%	10.87%	2021年4月5日10时	2021年4月6日10时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司法诉讼

本次司法拍卖的具体内容详见京东司法拍卖平台公示的相关信息。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为不同主体,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均保持独立,且实际控制人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三会”运行正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2、公司控股股东藏格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永鸿实业、肖永明先生、林吉芳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467,085,899股,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为1,467,085,899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100%,占公司总股本的73.58%。若本次公告拍卖最终成交,藏格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将由1,467,085,899股减少至1,250,284,517股,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将降至62.71%,本次拍卖事项暂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在拍卖公示阶段,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裁定等环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1-032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5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5日上午0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1年3月5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萧华先生主持会议。

5、现场会议地点: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太平工业区公司办公楼二楼雅典学院会议室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92,244,299股,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08,685,348股的71.5084%。

2、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85,050,905股,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08,685,348股的69.7483%。

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股东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193,3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08,685,348股的1.7601%。

4、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之外的公司其他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参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554,799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08,685,348股的3.3167%。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发行规模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债券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债券利率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担保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转股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转股价格的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292,241,1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1,6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71%;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3,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9%。

11、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赎回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5、回售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6、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7、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8、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2,244,29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3,554,7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许国涛律师、张力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编号:2021-021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日止)。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73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500万股,发行价格为10.2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2,245.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7,244.2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05,000.78万元,上述款项已于2018年1月9日全部到位。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8)第0003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次A股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包括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先投入该等项目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变更后)
1	家居商场建设项目	1.1	天津北辰商场项目	106,900.00	24,513.65
		1.2	呼和浩特玉泉商场项目	56,600.00	7,682.53
		1.3